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6日

發文字號：南新興小總字第1090339512號

附件：

主旨：公告標售本校奉准報廢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乙部，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財政部「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物品管理手冊」、「台南市市有財產產籍管理作業要點」暨「台南市政府資訊安全管理規範」。

## 公告事項：

- 一、本批標售之標的物品名、數量及標售底價如附表。
- 二、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109年04月14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假本校勤誠樓三樓會議室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一個工作天同一時間、地點開標。
- 三、投標方式：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至開標前一日止，在辦公時間內向本校（地址：台南市南區新興路22號）總務處洽詢，領取投標相關資料，並依照投標須知填寫，郵遞投標或送達本校總務處。
- 四、本批標售標的物，投標人得於開標前洽本校安排參觀。請與總務處梁小姐聯繫，電話：06-2617452轉731。
- 五、投標人得標後應繳全部價款，請於109年04月24日前持本校製發之繳款書至本校出納組一次繳清。如因故延後開標，上



述應繳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六、本得標人繳清全部價款後七個工作日內一次將變賣之廢車標的拖吊及清運出本校。

七、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八、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本校公告欄張貼為準。



校長 李俊興